

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紀錄

106 年 4 月 20 日 105 學年度第 6 次行政會議確認通過

時間：106 年 4 月 6 日(星期四)下午 3 時 00 分

地點：行政大樓 7 樓行政會議廳

出席人員：劉瀚宇、王有禮、林純如、周旭華、盧智強(邴守誠代)、閻瑞彥、王亦凡、林盈鈞、楊進雄、尹敏芳、華英俐、洪文平、李昭慶、楊東育、林玟君、林維珩(李興漢代)、莊家彰、黃士洲、張旭華、蕭幸金、張世佳(古綺靚代(管院)、陳彥瑋代(應外系))、黃國珍、陳春富、陳恩航、陳潔瑩、夏德威、簡士捷(林怡安代)、李麒麟、黃其彥、葉清江(盧益祥代)

應出席：32 位 (張院長世佳同時擔任院長及代理應外系主任)

實到：32 位 (劉副校長瀚宇同時出席並代理校長)

請假：1 位 邱繼智教務長

工作人員：黃楓菁、李明才

主席：張校長瑞雄(劉瀚宇代)

記錄：盧晴鈺

甲、報告事項

壹、確認105年度2學期第4次行政會議紀錄並報告如下所示：同意確認。

貳、行政會議列管案之執行情形如下所示：

一、案由：請管理學院及財經學院籌劃申請 AACSB，請提出規劃書【列管案】。

主席指示：本案列入追蹤。

執行情形：

(財經學院回覆)

1. 本院已搜集及瞭解 AACSB 認證之程序，認證費用，認證標準，及認證效益等相關書面資訊，並且已提供給各系所主管，如附件一。
2. 已於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主管會議(105 年 2 月 25 日)提案討論，各系所於系務會議先行讓老師們瞭解，充分溝通以凝聚共識
3. 待各系所形成共識後，請主計室專案編列預算，以能啟動認證程序。
4. 拜訪及借鏡目前已通過 AACSB 認證之商管學院，以深入瞭解及學習。

(管理學院回覆)

1. 本院已向曾通過 AACSB 認證之學校，了解申請之程序、費用、標準、效益等相關事宜。
2. AACSB 議題擬提本院院務會議討論形成共識。

主席指示：繼續列管。

二、案由：研議行政服務品質【列管案】。

主席指示：本案列入追蹤。

執行情形：(秘書室回覆)學生會預計於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辦理全校行政單位辦理行政服務滿意度調查，採紙本及電子方式併同辦理，本案俟學生會調查完成後再檢討辦理。

主席指示：繼續列管。

參、主席報告：張校長因公出差至越南，與越南各大學洽談相關合作及招生等事宜。故今日由本人代理。

肆、各單位工作報告：(補充口頭報告)

一、空院：今年是北商建校百周年，4 月 9 日插花社用最好的作品慶祝校慶，並在承曦藝廊展覽，攝影社也配合一起展覽，歡迎大家有空蒞臨指導。

二、總務處：4 月 13 日本處將召開建築師會報，各單位特別是桃園校區，針對風雨球場或校本部電梯，有意見可彙整並在會場上討論。

三、資網中心：技專院校資料庫新增表 1-17 及表 1-18，關於教師進行產業研習的登記，請各系上老師應陸續填入相關資料。

主席指示：請各系再向老師們宣達該訊息。

乙、討論事項：

提案一、人事室提：修正本校「組織規程」第3條及第57條條文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(一) 查本校最近一次組織規程修正案，業經教育部 105 年 11 月 10 日臺教技(二)字第 1050158754 號函准予核定，修正第 3 條、第 9 條、第 22 條之 1、第 30 條之 1、第 55 條，並自 105 年 8 月 1 日生效在案，刻正循組織規程修法程序，函報教育部轉陳考試院核備中，合先陳明。

(二) 本次修正案，係依教務處 106 年 3 月 16 日影送相關案件影本辦理。相關修正說明如下：

1. 修正第 3 條：本校配合社會發展及產業升級，於必要時得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並報請教育部核准增減系、科、組、學程、研究所、中心及學院等。準此，擬依教育部 105 年 5 月 16 日、同年 10 月 14 日及 106 年 1 月 16 日審查結果，本校 106 學年度財經學院增設「貿易實務法律暨談判碩士學位學程」、財經學院國際商務系增設「四技進修部」及管理學院增設「學士後國際商展學士學位學程」，爰配合修正增列。
2. 修正第 57 條：依考試院 105 年 1 月 25 日考授銓法四字第 1054060113 號函核備本校職員員額編制表及本校實務運作情形，爰檢討修正刪列「藥師」及「護士」等相關文字。

(三) 檢附本校組織規程第 3 條及第 57 條修正草案、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 105 年 11 月 10 日現行組織規程(核定本)各乙份。

辦法：經本會議審議通過後，續提校務會議審議。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丙、臨時動議：

一、研發處提：有關本處各委員會主席原為校長擔任，由於校長已授權兩副校長依業務分工擔任各項會議主席，各要點修正是否可請秘書室一併包裹處理。

決議：各單位若有類此情況者，請於下次行政會議前提至秘書室彙整。

散會：14時25分。